

富兰克林国海成长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第 2 季度报告

2025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5 年 7 月 21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7 月 1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4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国富成长动力混合
基金主代码	450007
交易代码	45000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9 年 3 月 25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0,746,360.83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重点投资于具有内生性增长和外延式扩张的积极成长型企业，在合理控制风险的基础上，力求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管理人将以大类资产的预期收益率、风险水平和它们之间的相关性为出发点，对于可能影响资产预期风险、收益率和相关性的因素进行综合分析和动态跟踪，据此制定本基金在股票、债券和货币市场工具等大类资产之间的配置比例、调整原则和调整范围，并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调整，以达到控制风险、增加收益的目的。在股票投资上，本基金在适度的大类资产配置的基础上运用“精选成长股”的股票投资策略。在债券投资策略上，债券投资组合的回报主要来自于组合的久期管理，识别收益率曲线中价值低估的部分以及各类债券中价值低估的种类。 本基金也可进行权证投资。
业绩比较基准	85%×沪深 300 指数+ 10%×中债国债总指数（全价）+ 5%×同业存款息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及货币市场基金，属于中风险收益特征的基金品种。
基金管理人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5 年 4 月 1 日-2025 年 6 月 30 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394,963.07
2. 本期利润	1,239,769.98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590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1,318,744.50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5096

注：

1. 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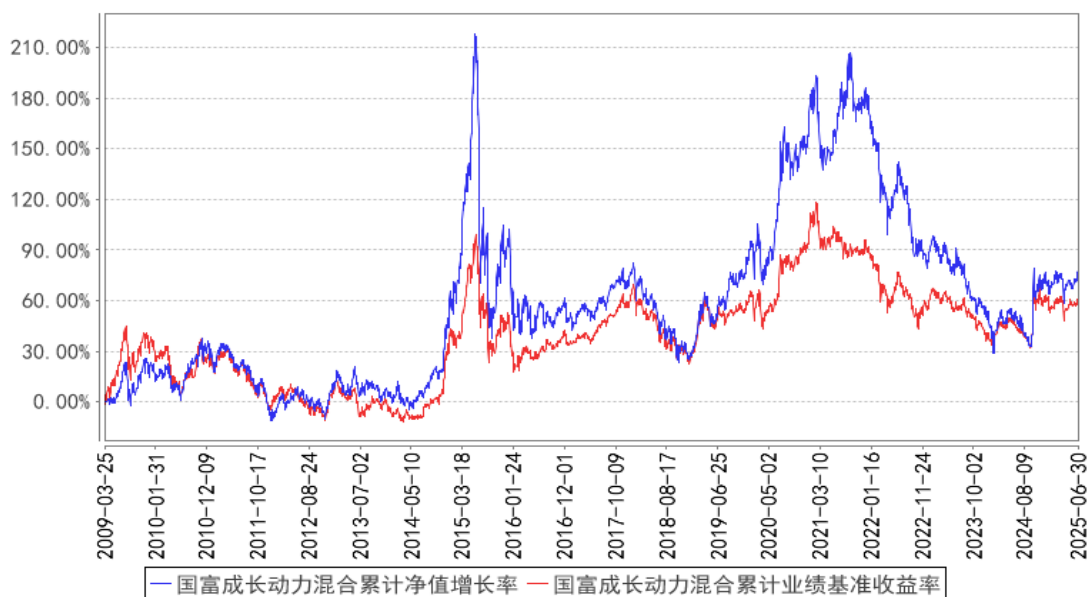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4.13%	1.08%	1.24%	0.92%	2.89%	0.16%
过去六个月	4.78%	1.04%	0.09%	0.86%	4.69%	0.18%
过去一年	20.87%	1.46%	12.28%	1.17%	8.59%	0.29%
过去三年	-25.88%	1.26%	-9.11%	0.93%	-16.77%	0.33%
过去五年	-20.22%	1.37%	-2.55%	1.00%	-17.67%	0.37%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77.35%	1.54%	60.29%	1.19%	17.06%	0.3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国富成长动力混合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09 年 3 月 25 日。本基金在 6 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高燕芸	国富兴海回报混合基金、国富天颐混合基金、国富成长动力混合基金及国富新趋势混合基金的基金经理兼研究员	2024 年 9 月 28 日	—	11 年	高燕芸女士，上海交通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历任毕马威企业咨询（中国）有限公司咨询员、上海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研究员，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截至本报告期末任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富兴海回报混合基金、国富天颐混合基金、国富成长动力混合基金及国富新趋势混合基金的基金经理兼研究员。

注：

- 表中“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其中，首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 表中“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标准为该名员工从事过的所有诸如基金、证券、投资等相关

金融领域的工作年限的总和。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富兰克林国海成长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在研究报告发布公平性、投资决策独立性、交易公平分配、信息隔离等方面均能严格执行《公平交易管理制度》，严格按照制度要求对异常交易进行控制和审批。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公司严格按照《异常交易监控与报告制度》和《同日反向交易管理办法》对异常交易进行监控。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投资组合之间发生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且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5 年 2 季度，市场波动较大。上证指数上涨 3.26%，沪深 300 上涨 1.25%，创业板指上涨 2.34%。

回顾二季度，从板块表现来看，还是分化较大。国防军工、美容护理和轻工制造行业领涨市场，家电、钢铁和食品饮料行业相对下跌较多。

报告期内，本基金的仓位安排相对较为灵活。目前组合中，TMT 和顺周期里面有成长性的标的配置相对较多，总体在行业和风格配置上以成长股为主，通过个股的挖掘实现组合的超额收益。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5096 元，本报告期内份额净值上涨 4.13%，同期业绩基准上涨 1.24%，跑赢业绩比较基准 2.89%。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已连续 60 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已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积极开展持续营销，努力落实解决方案。

因前述情形，经公司决策，自 2024 年 7 月 1 日起，由基金管理人承担本基金项下相关固定费用。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4,805,692.71	77.74
	其中：股票	24,805,692.71	77.74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607,051.84	5.04
	其中：债券	1,607,051.84	5.04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5,231,297.98	16.39
8	其他资产	265,168.29	0.83
9	合计	31,909,210.82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622,635.00	1.99
C	制造业	16,704,941.47	53.34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937,984.00	2.99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885,521.34	2.83
J	金融业	3,221,986.90	10.29
K	房地产业	863,426.00	2.76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612,828.00	1.96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956,370.00	3.05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24,805,692.71	79.20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未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港股。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016	民生银行	359,700	1,708,575.00	5.46
2	002738	中矿资源	46,600	1,498,656.00	4.79
3	000807	云铝股份	86,500	1,382,270.00	4.41
4	600661	昂立教育	89,800	956,370.00	3.05
5	600163	中闽能源	183,200	937,984.00	2.99
6	002938	鹏鼎控股	27,000	864,810.00	2.76
7	001914	招商积余	69,800	863,426.00	2.76
8	603606	东方电缆	16,600	858,386.00	2.74
9	688037	芯源微	7,686	823,939.20	2.63
10	300450	先导智能	32,400	805,140.00	2.57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1,607,051.84	5.13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607,051.84	5.13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9766	25 国债 01	16,000	1,607,051.84	5.13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根据基金合同，本基金不投资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根据基金合同，本基金不投资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根据基金合同，本基金不投资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基金合同，本基金不投资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根据基金合同，本基金不投资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根据基金合同，本基金不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本期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报告期内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处罚的证券如下：

2024 年 9 月 6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宁波监管局对宁波东方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出具《关于对宁波东方电缆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 [2024]39 号）（以下简称“《决定书》”）。经查，公司存在以下违规行为：一是董事会运

作不规范，公司董事会在审议《关于 2019 年度 OIMS 奖励基金运用方案的议案》《关于 2020 年度 OIMS 奖励基金运用方案的议案》《关于 2021 年度 OIMS 奖励基金运用方案(第一期)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时，关联董事未回避表决。上述事项不符合《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40 号）第四十八条、《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四十一条、《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第六十条第一款的规定。二是独立性存在不足，一方面公司控股股东宁波东方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宁波华夏科技投资有限公司的部分员工在公司 OA 系统中开有账号，并存在个别人员参与创建、审批你公司汇款、员工福利发放相关审批流程的情况。另一方面公司 2020 至 2022 年度 OIMS 创新基金奖励发放对象包括了控股股东宁波东方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宁波华夏科技投资有限公司的部分员工，其中 2020 年度 OIMS 创新基金奖励分配表中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属员工获得奖金合计 31.9 万元；2021 年度 OIMS 创新基金奖励分配表中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属员工获得奖金合计 13 万元；2022 年度 OIMS 创新基金奖励分配表中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属员工获得奖金合计 47.5 万元。公司在 2021 至 2023 年年度报告中第四节“公司治理”部分披露“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严格做到了‘五分开’，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公司未如实披露存在的独立性不足问题，相关信息披露不准确。上述事项不符合《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三条第一款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第六十八条的规定。

本基金对东方电缆投资决策说明：本公司的投研团队经过充分研究，认为上述事件不改变长期投资价值。同时由于本基金看好东方电缆长期发展，因此买入。本基金管理人对该股的投资决策遵循公司的投资决策制度。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1,978.06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252,290.92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899.31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265,168.29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1,217,126.19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23,096.02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593,861.38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0,746,360.83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未有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公司管理的该基金的情况。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未有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公司管理的该基金的情况。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无。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基金资产可投资于科创板股票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会面临科创板和北京证券交易所机制下因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包括但不限于公司治理风险、流动性风险、退市风险、股价波动风险、中小企业经营风险、投资集中风险、系统性风险、政策风险等。基金可根据投资策略需要或市场环境的变化，选择将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科创板股票、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或选择不将基金资产投资于科创板股票、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基金资产并非必然投资于科创板股票、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富兰克林国海成长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文件（2015 年 8 月 8 日起，基金名称变更为“富兰克林国海成长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2、《富兰克林国海成长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富兰克林国海成长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4、《富兰克林国海成长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5、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住所并登载于基金管理人网站：www.ftsfund.com。

9.3 查阅方式

- 1、投资者在基金开放日内至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住所免费查阅，并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 2、登陆基金管理人网站 www.ftsfund.com 查阅。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7 月 21 日